

## 湖南达嘉维康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解除质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 股权解除质押情况

2017 年 11 月 28 日，湖南达嘉维康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毅清先生的通知，王毅清先生于 2017 年 1 月 11 日质押给宁波淳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0,000,000 股，上述股份已全部解除质押（证券质押登记编号：1701110005）。本次解除质押的 30,000,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0 股无限售条件股份，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解除证券质押登记的相关手续，质押登记解除日期为：2017 年 11 月 27 日。

### 二、 备查文件

（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湖南达嘉维康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28 日